

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穗增发改投批〔2025〕125号

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中新镇福和中学 新建宿舍楼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送《关于申请审批中新镇福和中学新建宿舍楼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及有关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就项目建议书批复如下：

一、为缓解福和中学宿舍紧缺问题，改善学校办学条件，原则同意中新镇福和中学新建宿舍楼工程项目建设（投资项目统一代码：2404-440118-04-01-381274）。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增城区中新镇福和中学。

二、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。项目规划建设用地面积3335.96平方

米，新建一栋七层宿舍楼，总建筑面积约为5793.91平方米，其中计容建筑面积为4948.5平方米，不计容建筑面积为845.41平方米，规划建设122间宿舍，其中首层设立2间无障碍宿舍（每间2人），二至六层每层20间学生宿舍（每间8人），七层20间教师周转宿舍（每间2人）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建筑、给排水、电气、消防、通风空调、智能化、电梯和室外配套等工程。

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。项目总投资2830.56万元，其中工程费用2196.89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498.88万元，预备费134.79万元。建设资金来源为：由中新镇财政资金统筹安排解决，并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。

四、建设管理模式。项目由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建设。

五、招标事项。工程招标核准另行审批。

六、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。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；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，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，未办理延期手续的，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。

七、涉及古树名木和历史文化名城、名村（传统村落）、街区，以及历史地段、文物建筑、历史建筑，以及征地拆迁的项目，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6月18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区教育局。

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5年6月18日印发

附件：

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中新镇福和中学新建宿舍楼工程

项目代码：2404-440118-04-01-381274

	招标范围		招标组织形式		招标方式		不采用招标方式
	全部招标	部分招标	自行招标	委托招标	公开招标	邀请招标	
勘察							核准
设计							核准
建筑工程	核准			核准	核准		
安装工程							
监理							核准
主要设备							
重要材料							
其他							

核准意见：

1、招标范围：根据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〉办法》《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》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16号）的规定，对建筑工程全部招标。

2、招标组织形式：委托招标。

3、招标方式：公开招标。

4、勘察、设计、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100万元，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。

